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实用8篇)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报告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篇一

听取和审议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和专题报告是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会行使监督权的基本形式。本站小编为你整理了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决议，希望可以帮到您。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周强院长所作的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xx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最高人民法院要全面贯彻党的和xx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深化人民法院司法改革，深入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过硬队伍建设，着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中充分发挥审判机关的职能作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贡献。

固原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仁院长所作的固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xx年工作任

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xx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和市委三届七次全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个目标，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在加大服务保障力度、扎实推进司法改革、提高队伍整体素质上有新作为，维护公平正义，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为加快建设开放富裕和谐美丽固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大新县第xx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赵权富副院长所作的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xx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法院要全面贯彻党的和xx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的决策部署和目标任务，坚持以五大发展理念和四大战略布局为引领，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继续深化人民法院司法改革，切实加强人民法院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司法能力和司法公信力，着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努力促进平安大新、法治大新建设，为大新实现与全国全区全市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篇二

现在，我代表黄山区人民法院向大会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会议人员提出意见。

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区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区人民法院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关心、帮助下，在上级法院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努力实践“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主题，审判工作、队伍建设、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均取得了新进展。五年来，共受理各类审判、执行案件6375件，结案6240件，结案率97.6%，为全区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依法惩罚各类犯罪，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效裁判的此类罪犯中，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的71人，重刑面占10.7%，有力地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促进了平安黄山区建设。

推行规范量刑，注重依法保障人权。积极开展量刑规范化改革试点工作，对73件刑事案件实行规范化量刑，取得了良好效果，我院被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为全市法院“量刑规范化试点工作先进单位”。准确把握“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对罪行较轻、确实不致再危害社会的罪犯，依法判处缓刑80人；为经济确有困难的17名被告人依法指定辩护人；严格审限管理，杜绝超期羁押问题，充分彰显司法文明。

积极参与综合治理。加强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判工作，在庭审中专门设置帮教程序，寓教于审，判处未成年罪犯165人，其中依法判处缓刑81人，尽力挽救失足者。20xx年我院刑事审判庭被命名为“黄山市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同时，采取以案说法、举办讲座、上街进行法律咨询服务等形式，广泛开展法制宣传，增强公民法治意识，减少和预防犯罪。

（二）充分发挥调节职能，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坚持调判结合，注重矛盾化解，优化和谐发展环境。在民商事审判中，坚持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相结合，坚持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结合，坚持化解社会矛盾与维护社会稳定相结合。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案结事了”的民商事审判原则，把调解工作贯穿于审判工作全过程，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五年来，区法院共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4236件，审结4125件，结案率为97%，其中以调解、撤诉方式结案2516件，调撤率为61%。区法院黄山风景区法庭2009年被评为“全省法院系统调解工作先进集体”。

议案件41件，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了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促进了社会和谐。

依法开展行政审判，支持和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妥善处理行政争议，促进“官民”关系和谐及行政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共审结行政诉讼案件25件，审结行政非诉执行案件33件，有效推进了依法治区的进程。

依法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实现生效裁判确认的权益。坚持依法执行和文明执行并重，分散执行和集中执行相结合，说服教育和强制措施相结合，积极开展“集中清理执行积案”活动和“创建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活动，执结了一批疑难案件，使当事人合法权益得到了较好实现。五年来，共受理执行案件1669件，执结1651件，执结率98%，执结标的达8900余万元。20xx年区法院执行庭被省委政法委、省高级法院评为“全省集中清理执行积案先进集体”。同年区法院被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为“全市集中清理执行积案先进集体”。20xx年区法院被省高级法院命名为“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

（三）认真落实司法为民措施，努力满足群众司法需求

加强立案信访窗口建设，切实解决群众告状难问题。完善立案、信访工作场所便民服务设施，简化立案程序，实行“一站式”柜台服务，努力做到受理及时、移送审理快捷；推行

办案法官及信访工作人员联合接访制度，慎重做好涉诉信访维稳和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为方便人民群众诉讼，树立人民法院形象，我院规范了信访接待场所，诉讼服务设备齐全，还配备了安检门禁等设施。在立案上，对于起诉材料齐全、符合立案条件的，及时立案。

注重简易程序和调解方式结案，尽力减轻当事人诉累。倡导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案件，特别对事关民生的案件开通便民“绿色通道”，努力做到快立、快审、快执，大大缩短了办案周期，减轻了当事人负担。坚持调解优先原则，因案制宜、有的放矢。采取主动引导、效率优先两项策略。把握庭审前、庭审中、庭审后三个时机。做到关心、用心、耐心、细心四心并用。尽力以调解方式结案，实现了化解矛盾、平息纠纷、案结事了、促进和谐的目的。

完善审判监督管理，促进办案质效不断提高。完善落实案件流程管理制度和质量评查监督制度，突出立案庭和审判监督庭对案件审理全过程的节点管理、审限监控和程序监督，严把案件证据关、事实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随案发放案件跟踪监督卡，对审判形势和案件评查情况进行定期分析通报，增强了法官办案的责任意识和质量意识，促进了司法公正。五年来，共评查各类案件6000余件，案件总体优良率97%，审、执案件合格率100%。

（四）大力加强队伍建设，切实提高队伍素质

加强思想教育，提高政治素质。坚持经常性教育和集中性教育相结合，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人民法官为人民”、“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和“两个过硬”等学习教育活动，以宋鱼水等先进典型教育引导干警对照先进找差距，着力解决思想观念、工作作风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有效提高了队伍的政治素质，涌现出一大批业绩突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五年来，全院有22个集体、32名个人获得省、市、区各级表彰、奖励和命名。

强化业务培训，提高司法水平。五年来，有270人（次）分别参加了市委、区委、本院和上级法院组织举办的各类培训学习。通过连年开展庭审观摩评议、书记员业务竞赛、优秀法律文书评选、法警技能训练等岗位练兵活动，促使干警钻业务、练技能，先后有20余篇法律文书和论文获奖，法警大队在20xx年全市法院第一届司法警察专业技能比赛中获得多个奖项，为公正高效司法奠定了坚实的素质基础。

加强制度建设，完善监督管理。坚持“制度治院”、“从严治院”，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40余项，编制了《黄山区人民法院制度汇编》，使队伍管理逐步走上了制度化、规范化轨道；全面推行岗位目标管理责任制和审判绩效考评办法，认真贯彻执行“五个严禁”规定和“四个一律”要求，层层签订《廉政建设责任书》，落实“一岗双责”领导责任制，推行廉政承诺制度，配备廉政监察员，强化内外监督，促进了工作有效开展和队伍廉政建设。

（五）积极推进基础建设，努力改善执法条件

五年来，我院把加强“两庭”建设和物质装备建设作为增强法院服务保障能力的基础性工作，高度重视，常抓不懈，有力地改善了法院执法条件。经过积极努力，我院先后对上争取资金及物资装备共计810余万元，争取到2个“两庭”建设国债项目，总面积为1400平方米，两个基层法庭均已建成使用。总建筑面积6300平方米，总投资1680万元的区法院审判大楼也已正式投入使用。更新补配办案警车18辆、办公电脑160台，建成政法专网，实现了法院间的远程视频会议功能，提高了信息化工作水平和办公办案质效。

五年来，我院各项工作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困难，主要是：少数案件办案质量和效率有待提高；“执行难”、“涉诉信访化解难”等问题还未从根本上得到解决；有的法官定纷止争、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还须进一步加强；办案力量不足、法官断层等问题还较为突出。

对于这些问题和困难，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篇三

于老师给我实习的任务是运用所学知识对案例进行分析，进而理解法律条文的实践适用，并熟悉司法审判的流程，法院立案庭实习报告。每天我提前半个小时到法院，帮老师做做内勤。之后，老师或给我们一个案例，让我分析，每天下班时，把自己的分析结论成稿交给老师，第二天老师会和我交换意见，针对我分析给一些指导。每次同一个案例我会分析好几次，开始时，分析的很不到位，老师一而再再而三的点拨我们，直到我们对一个案例有了一个较为清晰、合理的认识，老师一直把自己放在和我平等的地位和我讨论，这使我积极性很高，收益当然也很多。后来对案例分析有点熟悉了，我经常提出不同的观点，且会给出自己的理由，有时候我甚至会和老师因为观点不同，争得面红耳赤，但是我很开心，老师对我的意见都很尊重，即使起先我的意见很幼稚，老师都会耐心的和我探讨，让我自己思考，反思，逐步认识到自己观点的缺陷，最终达到依据证据认定事实，依法裁判的境界。这些话虽然看起来有些大，在学校也背得滚瓜烂熟，但真正拿到一个具体的案例，要能做到对证据效力进行正确的认定，抛开先入为主的观念及个人情绪而中立的依据证据认定事实，在依法作出裁判，那真不简单！尽管上学期实习时郭老师在这方面已经很好的指导了我们，但是过了半年，这一切还是想从头开始一样，又从头开始，法学的深奥可能就在于它总是新的，永远没办法给他一个定论。直到实习结束，我还只是初步能做到正确认定证据效力，基本能客观的还原事实，作出一个较为满意的裁判而已，但能达到这种程度已经让我从中学到了很多。印象最深的是一个案例是原告陕西建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湖北中医学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欠款纠纷一案，这个案子最后是由我负责的，但从接手这个案卷达七八厘米厚的案子到形成判决经历了一个多月的时间，从一开始把焦点锁定在是否存在“黑白合同”到否定该焦点而转向讨论补充条款是否有效，我们无数次的肯定

又否定自己，把原被告的证据翻了无数遍，资料也查了一遍又一遍，最终依据双方证据结合庭审，通过对相关法律的查阅，我们得出的结论与最初的判断大相径庭。通过对这个案件的全程掌握，让我在专业技能上确实长进了不少。其他案件基本也是如此，我们就这样一步一步的走向成熟。郭老师很少让我们去听审，实习40多天我只听过三四次庭审，郭老师认为不太复杂的案子，我们没有必要去听，所以我们大多时间都在忙着分析案例。

除了在于老师的指导下，我们做了很多案件审判的工作外，庭里其他老师也热心的指导我们熟悉了很多其他的法院日常实务工作，撤诉和送达的相关事宜，上诉的相关事宜及合议庭笔录的书写等等，这也让我们受益匪浅。

在与律师、当事人的交流中，让我们对法律职业，对社会，对世态人情等等也有了一个新的认识，实习报告《法院立案庭实习报告》。在实习中接触到的律师中，有些衣冠整洁，让人眼前一亮，给人一种思路敏捷，法律素养极高的印象，他们提供的证据就让人感觉很不一般，证据目录清晰，证据充分有力，很明显对当事人很负责，很值得我们学习；而有些则和一般当事人没什么两样，嘴里还充满了对法律职业的怨言，而提供的证据，也很不到位，对当事人很不负责。观察着这些律师不同的言行，通过与他们的交流，让我们不得不替自己想想，我们以后要是做了律师，会是什么样子？该怎么样？内心有一种现实的紧迫感。实习时也接触了一些当事人，透过他们的眼睛，我们认识了在百姓心目中的法院是什么样子的，学校之外现实的社会是什么样子的。

实习时，除了工作以外，我们与法院的老师们也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从他们身上也学到了很多。

二、实习成果

经审理查明□20xx年被告湖被中医学院委托湖北大华建设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新建校区一期校园的市政一标段工程进行招标。原告以内容包括预算价4,320,338.05元、投标价402.86万元、并按合同总价下浮2%的投标文件中标。招标文件、中标文件均已备案。20xx年8月27日原、被告协商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关于道路及管网沟一标段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条款》（以下简称补充条款一），《合同》第23.2条规定“本合同价款采用施工图预算、固定价格合同方式确定”，第23.3条规定“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施工中设计变更、隐蔽工程中未见预见的项目、临时增减的工程量，据实计算”。补充条款一中第四条规定“合同价款按乙方在中标文件中的预算价款确定432.0338万元。此价款仅作控制进度、拨付进度款的依据，不作结算依据”，第五条规定“工程结算以施工图为主，全部据实结算，其结算金额按审定的最终工程造价让利9%”，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本补充条款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条款发生冲突，按甲乙双方意愿以本补充条款为准并执行”。原、被告在按约履行合同的的过程中，新增了篮球场、排球场等零星工程及进户路连接道路等零星工程，但并未对其进行招标。20xx年12月18日双方于就篮球场、排球场工程签订了另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条款》（以下简称补充条款二），该条款第五条第一款规定“工程结算以施工图为主，全部据实结算，其结算金额按审定的最终工程造价让利11%（含进出场费、临建费用等）”。工程竣工后，被告依法委托北京金马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审定：道路一标段含税工程造价为12,359,178.66元，扣除9%优惠和审减率超过8%的审计费，审定后结算金额为10,906,385.17元；原告施工的新增篮球场、排球场等零星工程审定金额为1,864,794.50元，扣除11%优惠金额和审减率超过8%的审计费，审定后结算金额为1,571,903.37元；委托湖北恒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进户路连接道路等零星工程审定：结算造价金额为552,857.63元，根据约定的9%让利的工程结算款为人民币511,200.71元。对上述审核结果，原、被告双方共同盖章确认，且被告已按该结果按期向原告付清了工程款项。现原告以补充条款一及补充条款二工程造价结算方式之规定均背离了《合同》的实质性规定为由，要

求被告据实结算，支付原告扣减的工程款合计1,359,110.31元。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篇四

为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努力解决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市以“人民法官为人民”为主题，在全市法院系统开展“清理超审限积案”、“清理涉诉信访积案”、“检查治理国家赔偿积案”和“法律文书质量年”四个专项治理活动，着力提升司法公信力。

在全市法院系统开展清理超审限积案专项活动，将xx年立案的所有案件全部审结。一是摸清底数、建立台账。对未结案数和类型逐案登记，做到心中有数。二是挂牌督办、限期整改。认真分析查找未能及时结案的原因，对久拖不决的未结案件实行院内督办和专门个案追查，制定解决方案。三是检查验收、建章立制。自查活动结束后，逐案落实清理出的积案结案情况，迅速落实相关解决措施。四是查清原因、追究责任。查清造成积案的原因，严厉追究因玩忽职守、工作不负责导致案件超审限的，或滥用职权、有意拖延、曲法弄权、徇私舞弊的人员责任。

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多策并举、调解优先”、“谁终审、谁执行、谁负责”、“事要解决、案结事了”五项原则，全力做好涉诉信访化解工作。一是对涉诉信访积案进行全面排查清理，逐案登记建档，按照“四定一包”工作方式确定包案领导和承办人。二是调阅排查清理出的积案所有卷宗，认真审查，听取申诉人的诉求和理由，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因案施策，多措并举，彻底化解。三是将信访积案清理工作纳入绩效考核目标管理，年底进行总结验收。

在全市法院系统检查治理赔偿案件，逐案逐项登记，选择典

型案例，围绕存在问题、形成原因、自查自纠情况和拟采取措施形成书面自查报告。同时，要求认真学习有关法律和司法解释，充分认识活动意义，对案件进行抽查、评查，特别是领导关注、社会舆论关注、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申请、申诉案件，限期整改。

法律文书的质量维护司法权威、提高司法公信力的关键环节。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建立法律文书校核机制、评查制度和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把法律文书质量的管理纳入制度化的轨道。二是加强裁判文书说理性。重点围绕案件的争议焦点、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等进行深入透彻的说理，努力做到“辨法析理、胜败皆明”，做好两级法院判后答疑工作。三是加强法律文书的公开力度。坚持依法公开、及时公开、全面公开原则，通过互联网、公开张贴等方式公布生效裁判文书，拓宽公开范围和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四是加强学习培训。引导广大法官自觉学习、熟练掌握各类法律文书的格式和内容要求，认真学习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确保法律正确适用，提高裁判文书制作能力。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篇五

求，更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需品，因为在判决的过程中“大调解”的格局起着非常重要的特殊作用。本文将法院民事审判作为研究点，对现阶段我国基层法院民事调解工作的现状以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与研究，并针对现状以及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对策，旨在推动司法改革的进程，加快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社会主义法治社会的脚步。

关键词 基层法院 民事调解工作 社会主义法治社会

作者简介：包崇鸽，平阳县人民法院，科员，书记员。

在西方世界，诉讼调解被誉为“东方经验”，在我国也称之

为法院调解。诉讼调解其性质是一种法定的争议纠纷解决的方式，其在推动我国法治社会发展进程中充分发挥出了较为独特的作用，而且现阶段普遍被各级法院所采用。在民事诉讼法中，对法院调解的地位进行确认是通过法律的形式。现阶段，我国处在一个社会矛盾较为突出与“诉讼爆炸”的时期里，为了缓和矛盾，在符合当事人利益与充分尊重当事人的前提下，运用民事调解，可以有效地降低上诉率、发挥改判率、再审率以及涉诉上访率，使得法律文书的终局性以及既判力得以增强。然而，当前我国基层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还存在诸多问题，需要一些行之有效的对策对其加以完善。因此，对现阶段我国基层法院民事调解工作的现状以及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与研究，并针对问题探寻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对策，对我国基层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进行完善，具有非常重要的司法意义。

在我国民事诉讼法中，民事诉讼调解是非常重要的基本原则。为了稳定社会秩序，对矛盾做出及时的调整与化解，就必须将民事诉讼调解工作做好。简单来说，民事诉讼调解制度就是当人民法院对民事案件进行审理的时候，以查明事实、分清是非为基础，并按照合法、自愿的基本原则，对当事人双方达成的协议协商进行主持与解决的一种制度。诉讼调解和诉讼外调解是民事诉讼制度的两大分支，且二者之间存在着比较大的差异，其产生出来的法律后果也是不同的。就发生时间而言，诉讼调解是发生在诉讼的过程中，是一种诉讼行为，而诉讼外调解则是发生在诉讼范围之外的，不具备诉讼意义，所以其达成的调解协议是可以反悔的。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篇六

全省法院将全面贯彻党的□xx届三中、四中全会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认真落实省委和最高人民法院部署，以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主线，以人民群众司法需求为导向，以深化司法改革为动力，以加强队伍建设为根本，全

面依法履职，为“发展升级、小康提速、绿色崛起、实干兴赣”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一是认真履行审判职能，推进法治江西平安江西建设。紧紧围绕全省改革发展大局，落实法治江西、平安江西建设部署，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主动延伸司法服务，为我省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二是坚持公正司法，狠抓执法办案。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依法惩治职务犯罪，推动反腐败斗争深入发展。依法审理民商案件，保障市场有序竞争，促进社会诚信。严格执行新修改的行政诉讼法，促进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继续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开展打击拒不执行生效裁判犯罪专项活动，深化执行威慑、联动机制建设，保障和实现胜诉权益。

三是积极回应群众司法需求，落实便民利民措施。加强诉讼服务中心管理，提升诉讼服务水平。加大司法救助和法律援助力度，强化对弱势群体的司法保护。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四是落实司法改革部署，统筹推进各项改革任务。按照省委和最高人民法院部署，积极稳妥开展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落实人民法院“四五”改革纲要，认真推进各项改革任务。着力完善审判权力运行机制，推行院庭长办案，落实主审法官和合议庭办案责任制。开展“司法行为规范年”专项活动，促进严格公正司法，有效提升审判质效。

五是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司法水平。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强化职业道德教育，巩固和扩大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效，完善司法作风建设长效机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深化廉政制度建设，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强化基层基础建设，

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加大人财物保障力度，加强审判业务指导，提高整体工作水平。

六是主动接受监督，增强司法公信。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积极配合省人大对行政审判工作的专项审议，进一步健全人大代表参与、监督司法工作机制，积极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不断改进法院工作。畅通人民群众监督渠道，健全投诉处理和反馈机制，依靠群众监督，促进公正司法。

各位代表，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按照本次大会决议要求，在省委的领导下，在省人大及其会的监督下，在省政府、省政协及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忠实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为我省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篇七

20xx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和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市法院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xx届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十一届八次全委会议和本次会议的决策部署，以“五个发展”理念为引领，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努力为包头市全面实施“十三五”规划、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

(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保障社会和谐稳定。紧紧围绕我市“6521”发展战略，加强对新形势、新任务的司法应对。充分发挥惩治犯罪、维护稳定、促进和谐的作用，依法审理各类刑事案件和民商事案件，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认真贯彻修改后的行政诉讼法，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执行规范化建设，努力化解“执行难”问题。针对疑难复杂和新类型案件，开展实践调查和理论研讨，统一司法尺度。

(二)坚持遵循司法规律，积极推进司法改革。按照上级部署和要求，凝聚改革共识和力量，积极开展司法改革试点工作。

加快先行先试步伐，努力试出成果、改出亮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继续深化立案登记制改革，对人民法院应当受理的案件，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积极探索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引导帮助群众选择最简便、最经济、最快捷的方式解决矛盾纠纷。

(三)有效创新工作机制，认真落实司法为民。打造多位一体的诉讼服务体系，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司法需求。完善诉访分离和案件终结机制，确保涉诉信访工作健康有序推进。充分发挥人民法庭作用，大力推广巡回审判、蒙汉双语诉讼等工作，切实方便边远地区和少数民族群众诉讼。认真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拓展陪审案件范围，为人民群众参与司法、见证司法、监督司法提供便利。

(四)不断深化司法公开，全力提升司法公信。积极推进信息化与法院工作的深度融合，着力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扩大网络拍卖规模，创新司法鉴定管理模式，切实增强工作透明度。完善监督制约机制，自觉接受人大工作监督、政协民主监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努力维护司法公正和司法廉洁。注重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相结合，加大宣传力度，有效传播法治建设正能量。

(五)加强教育监督管理，提升队伍建设水平。深入推进“三严三实”教育活动，切实增进群众观念、解决突出问题、改善司法作风。加大教育培训力度，抓好专题培训、业务研讨、岗位练兵等活动，切实提高干警司法能力。加强法院文化建设，组织开展法官论坛、文体比赛、知识竞赛等活动，丰富干警文化生活。深入开展廉洁司法集中教育活动，确保廉政教育常抓不懈。坚决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队伍。

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篇八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优秀的思想能指引我们正确地开展工作。

作为一名刚刚进入公务员队伍的大学毕业生来说，此次正风肃纪活动的开展，正给了我从源头树立人民法院为人民思想的好机会。作为一名公务员，我们必须坚守半点差错、满盘皆输的思想防线，有权乱用、害人害己的自律防线和执纪必严、违纪必纠的制度防线。其中，思想防线和自律防线是坚守公务员使命的内在根本，执法必严、违法必纠的制度防线是对公务员工作开展的外在限制。内在是人的主观积极的方面，在人的发展中起至关重要的作用，从这一点来看，此次的正风肃纪专项行动的实施，对于我们端正思想、积极进取，牢固树立起为人民服务的意识、树立正确的廉政观念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同时也教会了我，只有不断的学习党中央的相关文件和政策，牢牢掌握党中央文件中的相关精神，才能时刻保持思想上的先进性。

思想只停留在我们的脑中，而群众们真正看在眼里的是我们日常工作中的行动。因此，通过此次正风肃纪专项行动的开展，我除了树立思想上的正确观念，还懂得了要将观念落实到行动中的道理。作为一名刚入职不久的公务员，我的第一要务是熟悉办公室各项工作的具体流程，在工作的过程中发现自己的问题，尽快解决，提高自己的工作能力和工作效率。其次，作为办公室的工作人员，面对群众的来电、来访，我们要热情相迎，积极配合，帮助群众解决难题，坚决杜绝脸难看门难进的办事难问题。再次，在我的工作中也要与院内的各位同事进行良好的沟通，做好院内各部门的后勤保障工作。最后，作为一名公务员，我不仅要在工作中尽心尽责，还必须在生活上对自己高标准严要求，注意日常言行举止，为公务员树立良好的形象。

古代圣贤曾子曾说过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可见学会反思自我对于完善工作，提高工作水平非常重要。在工作中，我们不能回避问题，更不能做错了工作刻意隐瞒，对于错误，我们要主动予以反思和纠正，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将工作真正落实到实处。唐太宗李世明曾说过，以人为镜可以知得失在我的工作过程中，我还要

多看多学，积极向领导、主任、前辈们学习，丰富自己的实践知识。

作为一名办公室的工作人员，我工作中常遇到各种各样的问题。在解决这些问题的过程中，我懂得了在坚守工作原则底线的同时，针对不同的情况，开动脑筋，结合实际，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让群众感受到法院的人情味。